

##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博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博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博益”）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 20,000,000 股（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进行），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截至 2020 年 10 月 22 日，公司总股本为 1,249,819,203 股，计算相关股份数量、减持比例时，总股本以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 433,000 股为基数，下同）。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博益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深圳市博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2、股东持股情况介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博益持有本公司股份 114,4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9.16%。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自身发展的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因公司送红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

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3、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深圳博益拟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2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0%。（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4、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进行；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进行。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2%。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确定。

### 三、股东承诺与履行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于2012年3月15日发行上市，发行前公司股东深圳博益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该等股份；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博益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见、承诺一致。

### 四、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深圳博益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拟减持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

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五、备查文件

深圳博益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3日